

审计 疑难案例解集

主编

李若山

副主编

刘宗柳 王伟旭 伍金条

江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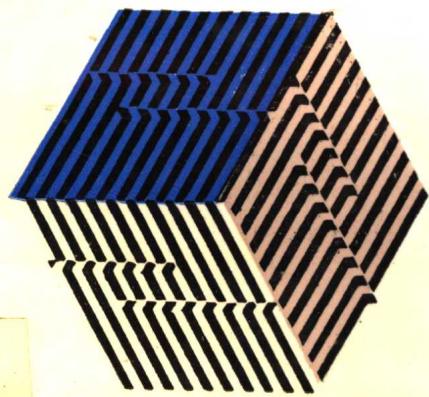
THE COLLECTION

OF THE

SOPHISTICATED

AUD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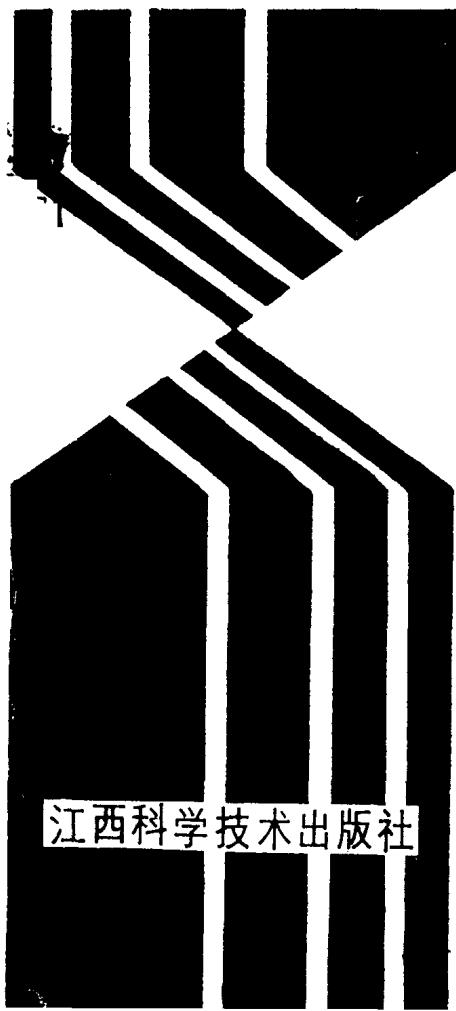
CASES: ANALYSIS
AND APPRECIATION



审计疑难案例解集

THE COLLECTION OF THE
SOPHISTICATED AUDIT
CASES: ANALYSIS AND APPRECIATION

主编/李若山 副主编/刘宗柳 王伟旭 伍金条



审计疑难案例解集

李若山 等编

江西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新魏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5 字数23万

1992年3月第1版 199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5390-0507-6/F·45 定价：4.50元

序

审计案例的研究，历来是世界各国审计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课题。因为，通过对现实审计案例的研究，不仅能检验现有审计理论、政策及制度的成熟与正确的程度，而且，由于“每一个审计案例在一定程度上都显示着某种特定的期望”，故它还可从某些方面为审计理论的研究指明方向。除此之外，科学系统地剖析一些典型的审计案例，还能启迪审计人员的智慧，丰富审计人员的技巧。因此，重视审计案例的研究，也是我国审计科研工作中的重要任务之一。

现在，国内已出版了不少有关审计案例的著作。然而，由厦门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系李若山博士、刘宗柳讲师以及江西省审计局综合指导处王伟旭处长等人编写的这本《审计疑难案例解集》，却以其独特的风格令人耳目一新。该书之所以风格独特，就在于对案例的编排方面，扬弃了传统的从审计计划书到审计决定的传统模式，而是以案情简介、疑点分析、线索追踪、案情真相及案例诠释的方式，对每一个案例进行逻辑的剖析，而且突出了对审计疑难案例的解剖。这本《审计疑难案解集》不仅读起来引人入胜，而且掩卷之余，学有所思，学有所得。

其次，该书所选编的案例题材甚广，不仅涉及工交、商贸、行政，“三资”等企事业单位，而且还包括了一些在国外颇具影响的审计案例。除此之外，本书还紧密结合我国实际，选编了若干个与行政诉讼法有关的审计案例，富有较强的时代感。

当然，由于这些审计案例所牵涉的面相当广，因此，在案解诠

释过程中，某些方面还显得略为粗糙。尽管如此，我仍然认为瑕不掩瑜，这是一本近年来难得的案例集，值得有关从事财务会计工作和教学的同志，尤其是每个审计工作者一读。

杨树滋

1992年1月于北京

前　　言

审计案例研究是审计实践的继续，是审计理论发展的基础。现实中的一些审计案例，大都相当生动地反映现存审计理论和技术方法的水平，暴露其缺陷。可以这样说：每一个典型的审计案例，都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某种特定的社会期望。这些期望是完善审计理论的原动力。

本书之所以以疑难案解为主是因为笔者不想套用一般常见的模式就事论事，而是希望通过这些审计疑难案解来启发思维，更有效地为经济建设服务。

书中所选案例除了注重“难”与“实”之外，还特别突出了对这些疑难案例的诠释，如何寻找案件的内在联系和各种线索以及如何进行推理、分析和判断。因此，本书采用了“案情介绍、疑点分析、线索追查、案情真相、案例诠释”的编写方法，希望有利于阅读与理解。

我国自1990年10月1日开始实施的《行政诉讼法》，对我国的审计工作，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为此，本书还编选了若干个与此法有关的审计案例，以加深对《行政诉讼法》的认识，更好地运用《行政诉讼法》来维护审计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

尽管社会背景不同而使得各国审计实务差异较大，但“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为此，我们精选了一些较典型的国外审计案例供读者参考。

本书第一章由方智编写；第二章由刘宗柳编写；第三章由伍金条、林民兴、王伟旭编写；第四章由李若山、刘宗柳编写；第五章由李若山、黄春媚编写；第六、七章由李若山、李建平编写。全书

由李若山统稿。

本书选编的案例大都来源于审计实务，但又并非案例实录，希望不会产生映射效应。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曾得到了江西省审计局、厦门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系、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的支持与帮助，在此谨致谢忱。

因时间和水平关系，在本书所选编的案例中，难免挂一漏万、论述不当，甚至会出现一些错误，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1992年1月

目 录

序.....	(1)
前言.....	(1)
第一章 工交企业的审计疑难案解.....	(1)
【案例 1】控亏获奖的“绝招”	(1)
【案例 2】揭开“巨额利润”之谜.....	(4)
【案例 3】如此压低承包基数.....	(7)
【案例 4】巧查倒卖钢材案.....	(9)
【案例 5】偷梁换柱的戏法.....	(12)
【案例 6】团伙贪污案的侦破.....	(14)
【案例 7】利润“调节器”——材料成本差异.....	(18)
【案例 8】巨额发票真伪辨.....	(22)
【案例 9】“小金库”连环大曝光.....	(26)
【案例 10】作弊的“秘密武器”	(31)
【案例 11】数万“余款”的背后.....	(33)
【案例 12】貌似“高明”的利润截留法.....	(37)
【案例 13】工资支付的“转嫁”之法.....	(40)
【案例 14】明细帐户中的“秘密”	(43)
【案例 15】利润表上现破绽.....	(46)
【案例 16】借助免税钻空子.....	(49)
【习题 1 ~ 4】	(53)
第二章 商贸企业的审计疑难案解.....	(55)
【案例 17】在帐表相符，帐帐相符的背后.....	(55)
【案例 18】结算方式与盗取资金.....	(59)
【案例 19】运用“应收账款”与“应付帐款”帐户的兜圈战术...	(62)

【案例20】一条“小尾巴”	(67)
【案例21】预付货款与购销业务的“亏损”	(70)
【案例22】为什么把进价金额核算法改为售价金额核算法	(74)
【案例23】前后两期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应付调节税”金额为何不相符	(78)
【案例24】非独立核算仓库实行独立核算办法的“奥秘”	(81)
【案例25】推销有奖，取之有“法”	(84)
【案例26】巨额应收款的来龙去脉	(88)
【习题5～7】	(92)
第三章 行政文教财政金融单位的审计疑难案解	(95)
【案例27】在一笔“房屋维修款”的背后	(96)
【案例28】馈赠伏尔加汽车之谜	(99)
【案例29】从一笔转帐查出的“小金库”	(102)
【案例30】买抽油烟机的“奥秘”	(105)
【案例31】一起集体私分材料的查处始末	(108)
【案例32】一封群众举报信的查处始末	(112)
【案例33】监守自盗现原形	(115)
【案例34】一笔发行奖励资金的真正来源	(119)
【案例35】合同背后的交易	(122)
【案例36】联营是假，逃税瞒利是真	(125)
【案例37】三方合谋，侵吞国家资产	(129)
【案例38】单位串通作弊，个人从中贪污	(131)
【案例39】偷漏税利，大兴土木	(134)
【案例40】在“合理开支”的背后	(137)
【案例41】投保索赔以后	(141)
【案例42】巨款拨出后的交易	(145)
【案例43】转移资金的“栖息地”	(149)

【习题8~9】	(151)
第四章 涉外企业的审计疑难案解	(153)
【案例44】墨迹下的真象	(153)
【案例45】外汇货款的“周折”	(156)
【案例46】出口商品“滞销削价”的真相	(159)
【案例47】“飞过海”的变相套汇术	(163)
【案例48】虚增利润“新术”	(166)
【案例49】营业外收入的来源	(170)
【案例50】化整为零，“避”税有方	(173)
【习题10~11】	(176)
第五章 行政诉讼法与审计及清帐、清算的疑难案解	(179)
【案例51】冻结银行存款引起的行政诉讼	(181)
【案例52】发表《审计案例》所引起的法律纠纷	(185)
【案例53】审计报告结论不当所引起的麻烦	(188)
【案例54】退税分配之争	(191)
【案例55】假筹资的风波	(194)
【案例56】违法乱纪，自食其果	(196)
【案例57】五年的乱帐如何清理	(201)
【案例58】一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解散后留给人们的启示	(206)
【习题12~13】	(210)
第六章 国外著名的审计案例介绍	(212)
【案例59】英国“南海公司”(the South Sea Compeny) 审计案例	(213)
【案例60】美国厄特雷马尔斯公司的审计案例	(215)
【案例61】美国麦克森·罗宾斯药材公司的审计案例	(218)
【案例62】美国权益基金公司(Equity Funding Company) 电子计算机审计案例	(222)
【案例63】美国“大陆销售公司”审计案例	(224)

【案例64】美国“1136”公寓公司审计案例	(227)
【习题14~15】	(229)
第七章 常见假帐手法及常用审计判断方法	(234)
【方法之1】明为退货，暗付回扣的假帐处理	(234)
【方法之2】明为联营，暗为逃税或套汇的假帐处理	(236)
【方法之3】飞过海(又称无证记帐)	(238)
【方法之4】移花接木	(238)
【方法之5】抽巷子	(239)
【方法之6】阳阴发票	(239)
【方法之7】浮报吃缺	(240)
【方法之8】时间差	(240)
【方法之9】虚法会计	(241)
【方法之10】转移价格	(241)
【方法之11】“旅游”销售	(242)
【方法之12】借实物开假证明	(243)
【方法之13】下投上不投	(243)
【方法之14】远投化近不投	(243)
【方法之15】进销差价判断法	(244)
【方法之16】原始凭证判别法	(245)
【方法之17】财务报表判别法	(249)
【习题16】	(250)
各章习题参考答案	(251)

第一章 工交企业的审计疑难案解

【引文】

本章所编案例主要选自工交企业，另外也精选了几个有关基本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的审计案例。对于工交企业审计案例，主要包括销售、利润、税金、成本、费用和财产物资部分。至于货币资金和结算业务，因其错弊交叉出现于其他经济业务之中，故未予细分。

【案例 1】 控亏获奖的“绝招”

（一）案情介绍

某审计组1988年8月对A市煤矿进行1987年盈亏审计时发现，该矿1987年11月份利润表已体现亏损总额达103.8万元，而12月份决算报表上亏损额却减至97.7万元，即12月份减亏盈利6.1万元。

（二）疑点分析

作为政策性亏损的煤矿，在销售结构基本不变的条件下，产品销得越多，便亏损得越厉害，绝不会出现如此反常的“减亏增盈”现象。此外，审计组在听取基本情况介绍时，矿领导曾无意中透露，近几年的煤炭及各种产品销售比重相对稳定。该矿是否有虚假销售现象，至此已成为审计组的主要疑点。

（三）线索追查

首先，审计人员查看了产品销售利润明细表，发现该矿产品主

要有粉煤和块煤两种，它们单位成本一致，但前者售价低，每销售1吨净亏16.24元，后者售价较高，每吨可盈利27.15元。是否该矿有意提高块煤销售数量，而粉煤销售量保持不变？或者，在提高块煤销售量的同现，有意压低粉煤销售量或将粉煤“转换”为块煤来销售？审计员决定对比检查两种煤的产量、售量和存量。通过查阅产成品明细帐、有关产量记录和销售明细帐，发现粉煤年终库存很大，而块煤上年存量甚微，本年售量大大高出本年产量。证明块煤存有虚假销售现象。审计人员于是把1987年11月至12月份和1988年上半年的销售业务作为审计的重点。

审计员仔细查阅块煤销售明细帐，寻找与该矿有密切联系的往来单位，发现某县两个厂家87年购买块煤数量很大，与1986年同期相比，净增1,280吨，且货款已悉数收取。据初步了解，两个厂家86、87两年生产基本稳定，购煤量如此剧增，定事出有因。追查该两厂家帐簿记录发现，1987年12月所付出的购煤款皆处理为

借 在途材料——燃料 × × ×

贷：银行存款 × × ×

在1988年3月的帐簿记录中，我们找到了该批“在途材料——燃料”的正式入库记录。显然，该矿以预收货款的方法，虚增销售利润34,752元。在细心审阅销售明细帐时，审计员发现某市煤炭公司87年12月从该矿大量购买块煤，而12月份以前一向以购买粉煤为主。检查12月份该矿向此煤炭公司开出的销货发票，上面明确记载：产品名称——块煤，数量1,772吨，货款12.64万元。询问有关人员，得到含糊其词的答复是：这家公司可能改变了原煤品种的购进。为弄个水落石出，审计员小王实地去煤炭公司调查，查看了他们自己的有关原始记录，12月份从该矿购入的原煤全属粉煤，发票记录与该矿一致。所不同的是，附件中多了一张12.64万的借款借据。在小王的一再追问下，公司财务人员终于吐露了真情：原来，从1987年11月至12月，煤炭公司已从该矿购入粉煤3,562吨，货款12.64万元。粉煤属亏损产品，该矿以“煤质未定”为由，不开销

货发票，不予结算货款。同时，派员到该公司寻求“通融”，为使公司帐面过得去，便假立借款借据，煤炭公司即以购块煤为由付款12,64万，该矿以同等金额开出块煤17,72吨的销货发票做帐。于是，粉煤摇变块煤，亏损也就成为盈利47,241元。

检查完了盈利产品块煤，审计员便转到了亏损产品粉煤上。仔细审阅87年12月份的银行存款日记帐，从中发现21笔属于货款收入，但直至月末未见有销售的帐务处理，续查第二年的销售明细帐并对照有关记帐凭证发现，1988年元月，陆续开出上年12月份对应货款的销货发票，共9,150吨，计隐瞒亏损148,596元。

（四）案情真相

审计组通过从产品的产量、售量和存量入手，分析与往来单位的业务联系，并到有关单位进行追踪查证，证实该矿为了不突破上级下达的控亏指标，采取串通用户，偷梁换柱，肆意转换销售产品种类以及亏损产品隐瞒销售收入不及时入帐等手法，总计虚增利润或隐报亏损223,715元。人为地把全年亏损调整为97.7万元，将亏损总额“控制”在上级预定的100万元之内，获得了上级拨给的“扭亏增盈奖”12万元。

（五）案解诠释

审阅1987年利润表，觉察12月份报表反映的经营成果异常，初步提出销售收入可能作弊的合理怀疑。

由于该矿，盈、亏产品各为一种，为了调整亏损额，可通过提高盈利产品的销售量的手法。但盲目调增销售，势必露出马脚，隐藏的办法是借助往来单位，在取得他们许可的前提下，预收货款，提前作销售。因此，只要查出密切的往来单位，购煤有异常，再追查到这些单位，即可清楚该矿是否作弊了。既然该矿还有亏损产品粉煤，那审计员的注意力无疑会集中到该亏损产品上。仔细查找购买粉煤的大户，对照检查该矿所开出的销货发票，追踪审计到购买

单位，进一步核实。是否鱼目混珠、偷梁换柱，自然明白无疑。与盈利产品提前作销售帐务处理相对应，对亏损产品可采取有意挪后作销售的方法。仔细审查该矿12月份每笔粉煤的银行帐款，对照检查相应的销售明细帐，看月末是否已作销售处理。如果有迹象表明没有全部进行销售处理，再续查第二年的帐簿记录，若有陆续开出本归上年的粉煤销货发票，隐瞒亏损的事实会很快予以澄清。

【案例 2】 揭开“巨额利润”之谜

（一）案情介绍

1989年5月，某市审计局派审计组对B化肥厂1988年度的财务决算进行审计。审计员小刘在审阅往来帐户时发现：应收销货款——王××年末红字结余37万元，应收销货款——AB公司年末余额发生红字257万元，应收销货款——临时年末帐面余额267万元。

（二）疑点分析

经询问记帐会计：王××是厂销售门市部收款经办人，红字是预收的货款，应收AB公司销货款项的红字结余性质也类似。小刘认为，应收销货款发生红字已成资金来源性质，造成此种情形的因素不外两种：一是购货单位预付货款；二是销售收入或其他收入未收到而转入。应收销货款明细户红字结余巨大，且明细户王××中，又未分对象记帐，令人顿生疑团。

（三）线索追查

带着疑问，小刘首先查询了AB公司，该公司与化肥厂有长期合作关系，主要经销该厂生产的碳酸氢铵（以下简称碳铵），1988年末，所有应付化肥厂的购货款对帐后已全部结清，根本不存在预付款和欠款的问题。排除这一因素后，应收销货款巨额红字很可能是

收入的隐瞒。那么隐瞒的是什么收入，源自何处呢？为此，审计组把具有年产15万吨碳铵的化肥厂的产品销售明细帐按销售对象进行分解。发现全年销售给AB公司的碳铵51,378吨，与AB公司提供全年实际从该厂购进碳铵数64,036吨相差12,658吨，相差金额236万元。小刘分析得出，该厂产品销售明细帐可能严重不实，定有收入隐瞒在帐外。于是，着手审查全年产量。经对该厂产量日报表进行汇总，全年产碳铵149,872吨，而报表反映仅产134,061吨，少反映15,811吨。另外少反映上年库存碳铵转入数1,356吨，两项合计隐瞒产量17,167吨。经逐一核对产品销售，查出帐面共少反映销售数量16,528吨，少反映销售金额308万元，分别转入“应收销货款——王××”户9万元，“应收销货款——AB公司”236万元，“应收销货款——临时”户63万元。

该化肥厂将隐瞒的销售收入存放在“应收销货款”帐户，但数额之大会使汇总后“应收销货款”帐户出现巨额红字，易被发现，为了掩盖，定有另外手法。小刘对照检查应付购货款帐户，发现有一明细户“应付购货款——临时”，此明细户从当年9月份开始设立，与“应收销货款——临时”相对应，把隐瞒的收入同时增记在此二明细户中，使“应收销货款——临时”户的年末余额保留蓝字267万元，以便与同类其他明细户的红字相抵减。而“应付购货款——临时”户，已形成巨额资金来源。经查当年12月份从中支用两笔，冲减“专项工程”支出挂帐款123万元。审计员小刘进一步了解到，该厂主要材料、电耗和煤耗，按标准计量如实摊销，管理费用也全部摊销。如果大量隐瞒销售数额，势必影响单位成本上升。小刘于是决定检查全部生产费用帐户，结果查出该厂10月、11月和12月从“基本生产”、“辅助生产”、“车间经费”和“企业管理费”中转出，挂“待摊费用”32万元，挂“应收销货款——临时”户30万元。

(四)案情真相

该厂通过隐瞒产量，少记销售，虚设往来帐户等手法，当年隐瞒销售收入308万元，抵减挂帐成本62万之后，隐匿净利润高达246万元，并从中支用123万元。

(五)案解诠释

应收销货款是销售产品或供应劳务之后，可以向购货单位或接受劳务的单位收取的款项。企业销售业务有各种不同的结算方式，只有采用除托收承付、分期付款方式以外的其他结算方式时，才通过“应收销货款”帐户进行核算。现行会计制度规定，制造大型机器设备，制造或修理船舶，制造或修理时期在半年以上，向购货单位预收的货款，也通过“应收销货款”帐户核算。近年，化肥走俏，化肥厂预收货款有其可能，但结算户“应收销货款——王××”中，年末笼统结余红字37万元，未分购货对象，颇令人纳闷。明细户AB公司中年末结余红字257万元，还冒出一个明细户临时年末帐面余额267万元，更叫人难以理解。

查询AB公司，验证其与该厂往来款项是否全部结清。如未全部结清，可查明原因，如系全部结清，既可初步认定该厂列示AB公司购货款是虚，隐瞒销售收入是实。隐匿巨额销售收入必定伴随大量瞒产，否则，极易暴露真相。为查此，可首先用年生产能力来初步衡量实际年产量的真实性，如两者差距较大，再详查产量原始记录，借以检验报表反映的年产量。是否瞒产将一清二楚。查出该厂确实瞒产，审计员还得追查以上年度，看是否存有类似行为。瞒产既查，少计销售也就很容易了。

根据最初的怀疑，该厂截留巨额收入可能隐藏在“应收销货款——王××”和“应收销货款——AB公司”两明细户上，但数量之大，会使期末汇总出现巨额红字，难藏“狐狸尾巴”，肯定另有其他辅助手段。通过全面检查往来帐户，审计员终于查出“应收销货